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 2021-059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0 月 2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 475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36,710,3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171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徐志新主持。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4 人,出席 5 人,董事敖新华、饶东云、谭兆春、宋瑛、李红卫以及独立董事王怀世、侍乐媛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戴弼民、李晓慧因疫情管控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监事马卓、毛华来以及职工代表监事陈雪翌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詹柏丹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胡建民、总工程师汪春雷以及总经理助理何涛、张其斌、唐春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36,686,739	99.9967	23,095	0.0031	498	0.0002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邱亚鹏	734,968,105	99.7635	是
2.02	郭相岑	734,968,105	99.7635	是
2.03	王凌丞	734,968,105	99.7635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邱亚鹏	128,100,970	98.6582	/	/	/	/
2.02	郭相岑	128,100,970	98.6582	/	/	/	/
2.03	王凌丞	128,100,970	98.6582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2、邱亚鹏、郭相岑、王凌丞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任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饶东云、宋瑛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西轩瑞律师事务所

律师:罗小平、陈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方大特钢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西轩瑞律师事务所关于方大特钢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860 证券简称:紫金银行 公告编号:2021-047
可转债代码:113037 可转债简称:紫银转债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763,541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3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03 号)核准,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银行"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6,088,889 股,并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660,888,889 股,其中限售股 3,294,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总计 763,541 股,锁定期为自股份登记在公司股东名册之日起 3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锁定期届满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除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外,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事项。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如下:

自所持股份登记在发行人股东名册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紫金银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紫金银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对紫金银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763,541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3 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黄秋平	39,300	0.00	39,300	0
2	徐远平	18,711	0.00	18,711	0
3	徐蓉	5,239	0.00	5,239	0
4	陈子昂	1,747	0.00	1,747	0
5	南京启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98,544	0.02	698,544	0
合计		763,541	0.02	763,541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0	0	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035,377,162	0	1,035,377,162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639,878,487	−698,544	639,179,943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230,189,897	−64,997	230,124,9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905,445,546	−763,541	1,904,682,00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755,509,560	763,541	1,756,273,10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755,509,560	763,541	1,756,273,101
股份总额		3,660,955,106	0	3,660,955,106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1-115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柴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76,103,63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74%;柴琇女士之一致行动人吉林省东秀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秀商贸")持有公司 5,28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2%;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合计持有公司 81,383,63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76%。

● 本次股票质押后,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81,380,000 股(含本次),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76%。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柴琇女士关于其质押公司股份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根据柴琇女士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蒙牛")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签订的《合作协议》之约定,柴琇女士可在约定时段要求内蒙蒙牛向其提供一笔特定金额的借款(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 2020-165 号公告)。因内蒙蒙牛向吉林省乳业集团有限公司(柴琇女士关联方)提供上述借款,东秀商贸已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28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内蒙蒙牛。(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披露的 2021-109 号公告);2021 年 10 月 26 日,柴琇女士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将其持有的公司 4,1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内蒙蒙牛,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柴琇	否	4,100,000	否	否	2021-10-26	2024-10-25	内蒙蒙牛	5.39	0.79	吉林省广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方经营所需

上述质押的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与之相关的其他保障用途。

二、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柴琇	76,103,632	14.74	72,000,000	76,100,000	100.00	14.74	0	0	0	0
东秀商贸	5,280,000	1.02	5,280,00	5,280,000	100.00	1.02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

股票代码:601996 股票简称: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2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24,708,384 股,占公司总股本(1,145,622,800 股)的比例约为 2.16%,回购最高价格为 3.57 元/股,最低价为 2.69 元/股,回购均价为 3.07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75,791,190.1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披露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2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首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并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丰林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24,708,384 股,占公司总股本(1,145,622,800 股)的比例约为 2.16%,回购最高价格为 3.57 元/股,最低价为 2.69 元/股,回购均价为 3.07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75,791,190.1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20-034 的临时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内部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买卖时间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股)	当前持股数(股)	理由
王海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公司原董事、原财务负责人	2021 年 9 月 8 日~9 月 23 日	卖出	1,898,634	5,810,000	王海已于 2021 年 3 月 2 日辞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卖出时已离职满 6 个月。本次卖出股份系王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且 2021 年累计减持股份未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上述情况不构成短线交易。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无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65,281,900	5.70	0	0
无限售股份	1,080,340,900	94.30	1,145,622,80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24,708,384	2.16
股份总数	1,145,622,800	100	1,145,622,800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 24,708,384 股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 年内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 2021-065
债券代码:175812 债券简称:21 宁港 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646 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上交所主板和深交所主板、B 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相关材料,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上报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1-067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11:00-12:00

●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 e 访谈"栏目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通过网络方式举行"中国化学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交流会",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11:00-12:00。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交流会的人员为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刘东进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涛先生、总工程师贾美平女士、总经理助理兼运营管理部部长聂宁新先生和监事会主席兼市场开发部部长徐万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一)11:00-12:00 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交流会。

2、投资者可在 11 月 1 日之前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源

联系电话:010-59765697

联系传真:010-59765659

联系邮箱:wangyuan@cncec.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1-038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机重装")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同意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4,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11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18 日、2021 年 9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国机重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1-022)、《国机重装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1-027)。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651,5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购买的最高价为 3.49 元/股、最低价为 3.46 元/股,已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61,888.0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1-020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10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你公司发布《关于向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并取得其 90%股权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称,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对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欧创基因)增资 14400 万元,取得欧创基因 90%的股权,投资款项用于欧创基因建设医药研发及生物试剂研发产业化基地项目(以下称本次投资)。经事后审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请你公司就如下信息予以说明并补充披露。

一、公告披露,欧创基因是一家在生物科学领域拥有多项专利技术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在国内基因检测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领域具有一定的研发实力。同时,公告披露,欧创基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023.82 万元,营业收入为 262.63 万元,净利润为-621.56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968.53 万元。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欧创基因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和市场发展情况、主要产品、核心技术、已获专利、核心团队主要成员情况等。本次投资前,你公司及主要人员与欧创基因及主要人员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或其他关联关系。(2)结合欧创基因的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补充说明本次投资完成后,欧创基因的业务发展规划和核心团队安排。(3)结合你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业务发展规划,详细说明本次投资的必要性,以及你公司与欧创基因在人员、产品、技术、研发等方面是否存在协同效应。(4)结合欧创基因的主要财务数据和净资产评估价值,详细说明本次投资的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

二、公告披露,欧创基因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用地面积约为 50 亩,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以下称项目用地)。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的具体位置、面积、权属、使用限制。(2)补充披露,欧创基因取得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的对价金额、定价方法、预计取得产权的时间。(3)补充说明,欧创基因是否已经就取得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履行了全部必要程序,是否已经就取得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产权存在任何协议或安排,取得相应产权是否存在障碍。

三、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是否已经就本次投资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欧创基因并用于相关项目是否违反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请你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之前披露回复内容。请你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就上述问题逐项发表意见。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管理部的要求,积极就《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1-067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740,741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5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19 号),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恒信息")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51.8519 万股,并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78,186,34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6,538,0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94%。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对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股份数量为 740,7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4,112,271 股登记,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8,186,34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除上述公司总股本变动事项外,公司未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所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无其他特别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安恒信息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或安排;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或安排;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保荐机构对安恒信息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740,741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5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740,741	0.95%	740,741	0
合 计		740,741	0.95%	740,741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740,741	24
合计	战略配售股份	740,741	24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1-080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睿祺"),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266,16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0575%。君睿祺的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茂林"),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453,35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0980%。君睿祺及君联茂林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9,51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155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君睿祺及其一致行动人君联茂林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19,51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1555%,其中君睿祺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66,16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0575%,君联茂林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53,35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098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收到股东君睿祺及君联茂林出具的《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止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君睿祺及君联茂林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19,512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551%。其中,君睿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66,162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574%;君联茂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453,350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977%。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66,162	0.0575%	IPO 前取得:266,162 股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453,350	0.0980%	IPO 前取得:453,35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162	0.0575%	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3,350	0.0980%	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
	合计	719,512	0.1555%	—

注:按减持计划披露时公司总股本 462,611,275 股计算持股比例。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162	0.0574%	2021/10/26 ~ 2021/10/27	集中竞价交易	109.07—110.64	29,187,499.00	已完成	0	0%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3,350	0.0977%	2021/10/26 ~ 2021/10/27	集中竞价交易	109.08—110.64	49,764,012.87	已完成	0	0%

注:根据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63,958,775 股,持股比例以最新总股本计算。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10/28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1-115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柴琇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76,103,63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74%;柴琇女士之一致行动人吉林省东秀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秀商贸")持有公司 5,28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2%;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合计持有公司 81,383,63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76%。

● 本次股票质押后,柴琇女士及东秀商贸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81,380,000 股(含本次),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76%。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柴琇女士关于其质押公司股份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根据柴琇女士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蒙牛")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签订的《合作协议》之约定,柴琇女士可在约定时段要求内蒙蒙牛向其提供一笔特定金额的借款(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 2020-165 号公告)。因内蒙蒙牛向吉林省乳业集团有限公司(柴琇女士关联方)提供上述借款,东秀商贸已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28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内蒙蒙牛。(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披露的 2021-109 号公告);2021 年 10 月 26 日,柴琇女士亦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手续,将其持有的公司 4,1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内蒙蒙牛,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